

已审核. 满宏作
王凯
2026.7.27

社旗县房产中心社旗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（二次）

竞争性磋商公告

项目概况：

社旗县房产中心社旗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（二次）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（<http://ggzy.sheqi.gov.cn/>）获取采购文件，并于2026年08月07日11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前递交响应文件。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. 项目编号：社财采购竞争性磋商-2026-21
- 2. 项目名称：社旗县房产中心社旗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（二次）
- 3. 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. 预算金额：2419749.21 元 最高限价：2419749.21 元

序号	包号	包名称	包预算（元）	包最高限价（元）	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	采购预留金额（元）
1	社财采购竞争性磋商-2026-21	社旗县房产中心社旗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（二次）	2419749.21	2419749.21	是	2419749.21

5. 采购需求（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、数量、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）

- 5.1 采购内容：工程量清单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全部内容
- 5.2 项目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- 5.3 标段划分：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
- 5.4 质量要求：合格
- 5.5 计划工期：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
- 5.6 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，已落实
- 6. 合同履行期限：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
- 7. 本项目（是/否）接受联合体：否
-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：否
- 9.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：是

二、申请人资格要求

- 1、符合《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之规定：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（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）；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提供近 1 年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，依法免税企业，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）；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）；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产品、环境标志产品，扶持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。

3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

3.1 独立法人资格，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；

3.2 供应商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，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；

拟任项目经理须具备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，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，且项目经理不得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；

3.3 依据财库[2016]125 号文件规定，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。响应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，信用报告应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下载，生成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，中国政府采购网 (www.ccgp.gov.cn)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（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）。

3.4 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（承诺对象包括：供应商、法定代表人、授权委托人、项目经理），并对其真实性负责，若承诺不实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；

3.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不得分包转包；

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，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市场主体库信息为准，过期更改的市场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。开评标现场不接受市场主体库信息原件。市场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，真实有效，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。否则，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，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。

三、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

1. 时间:2026 年 07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6 年 08 月 04 日 23 时 59 分。

2. 地点: 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(<http://ggzy.sheqi.gov.cn/>)

3. 方式: 潜在供应商网上自行登录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(从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<http://ggzy.sheqi.gov.cn/> 下方“交易主体登录”入口进入) 下载采购/磋商文件, 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, 造成损失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。(操作过程中, 请务必保持 CA 证书在电脑端的正常接入)

4. 售价: 0 元。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

1. 截止时间: 2026 年 08 月 07 日 11 时 00 分(北京时间)

2. 地点: 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<http://ggzy.sheqi.gov.cn/>

五、响应文件开启

1. 时间: 2026 年 08 月 07 日 11 时 00 分(北京时间)

2. 地点: 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<http://ggzy.sheqi.gov.cn/>

六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

本次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和《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》网上同时发布。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。

2、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, 供应商须提供电子响应文件, 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, 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登录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(网址: <http://ggzy.sheqi.gov.cn/>), 在“下载专区”中下载。

3、下载文件及制作电子响应文件，务必使用同一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，在开标之前确保 CA 数字证书有效，且不能进行续费延期、更换或重新绑定等操作。若因 CA 数字证书问题、文件未及时下载或损坏丢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的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4、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，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参与投标。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，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。附件：操作手册地址(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)、不见面开标大厅地

<https://ggzyjy.nanyang.gov.cn/BidOpening/bidhall/nanyang/login.html>;

5、该项目自行上传响应文件，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响应文件光盘等。需要注意开标前登录不见面系统进行签到；

6、因供应商无需现场参与开标，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。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，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，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-58188538。

7、不见面开标过程中，如供应商准备不到位，造成无法及时解密、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，视为该供应商自动放弃投标（30 分钟内），将被退回响应文件。

8、响应文件递交、解密完成后，供应商需继续等待，并登录会员系统，在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，确保可以及时接收竞争性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及最终报价要求。

9、供应商应时刻关注会员系统消息提醒，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回应竞争性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及最终报价要求。

10、未按上述要求操作，造成不能参加磋商及最终报价的，后果由相关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11、监督部门：社旗县财政局

地 址：社旗县赊店镇红旗路西段

联 系 人：王爽

联系方式：15839965240

八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社旗县房产中心

地址：河南省社旗县赊店镇红旗路中段综合办公楼

联系人：王凯

联系方式：18537368200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代理机构：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9号楼803室

联系人：孙博

联系电话：17633661830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孙博

联系方式：17633661830